

关于高境镇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

——在高境镇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一次会议上

一、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在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围绕“高境科创小镇”高质量发展目标，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等各项工作，全镇经济和社会事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超额完成了年初人代会确定的财政收支目标。

（一）公共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镇级地方财政收入执行情况

2020 年全镇镇级地方财政收入 65475 万元增长 30.25%，实际与区财政局结算镇级地方财政收入 63028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数的 100%。其中：增值税 38769 万元、企业所得税 6919 万元、个人所得税 7975 万元、城建税 4292 万元、房产税 3009 万元、印花税 1896 万元、土地使用税 168 万元。

按照现行区镇财政体制结算办法，2020 年镇级可用财力 63237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数的 100%，同比增长 7.56%。其中：镇级地方财政收入 63028 万元、转移性收入 9599 万元（一

般转移支付 683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2766 万元)、**结账支出-1131 万元** (援疆援藏及东西部扶贫上解 226 万元、出口退税定额上解 87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上解 334 万元、扣 2019 年财力清算 107 万元、教育统筹财力补助-2188 万元、其他 303 万元)、**上解支出 10521 万元**(体制上解 7834 万元、转移支付 5%上解 2687 万元)。

2、镇级地方财政支出执行情况

我镇认真贯彻落实新《预算法》相关规定，完善预算管理制度，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的要求，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优先考虑民生保障类项目，推进教育强镇建设，全力打造全国智慧健康养老示范镇的建设；大力支持人居环境改善，推进环保三年行动计划和清洁空气行动计划；深入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 29 个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程，推进新一轮“美丽街区”建设。

2020 年全镇镇级地方财政支出 63237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数的 100%，同比增长 7.56%。全年执行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 3530 万元。主要用于党务、政府、人大等事务和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公共安全 51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人民调解等工作。

(3) 教育 11455 万元。用于教育管理部门和各学校基本支出，其中：普及义务教育投入 7356 万元，学前教育投入 4077 万元。

(4) 科学技术 3150 万元。主要用于经济发展中区先进制造、现代服务及高新技术等企业的扶持。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770 万元。投入 548 万元用于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正常运行经费；投入 128 万元用于群众文体团队建设、民族文化特色建设和文化特色演出等系列活动；投入 94 万用于群众体育赛事和健身器材更新维修。

(6) 社会保障和就业 4752 万元。主要用于为老服务中心运行经费 232 万元，发放民政救助资金 280 万元，行政事业离退休费 2735 万元（含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管理及就业补贴 579 万元，老年综合津贴 473 万元。

(7) 卫生健康 437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障 1047 万元，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管理及运行经费 2605 万元，人口计划生育 604 万元。

(8) 城乡社区 8254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管理、社区公共设施建设、社区环境卫生及社会治安综合管理等支出。安排社区管理建设 3401 万元，安排 2670 万元加大社会治安治理力度，安排 887 万元用于城管执法，安排 601 万元用于网格化管理，安排 606 万元用于城乡建设管理中心。

(9) 农林水 135 万元。主要用于河道保洁和防汛防台水利等支出。

(10)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 25375 万元。主要用于经济发展中对企业扶持和招商运行经费。

(11) 住房保障 138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3、2020 年全镇公共财政收支相抵平衡。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2020 年区对镇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9054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数的 100%。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收入 4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抗疫特别国债收入 9005 万元。

2、2020 年镇政府性基金支出 9054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数的 100%。其中：其他支出--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安排支出

49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基础设施建设设施 599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抗疫相关支出 3015 万元。

3、2020 年全镇政府性基金收支相抵平衡。

（三）完成 2020 年财政收支的主要措施

1、力推企业复工复产，提升服务能力。一是精准防疫，落实企业复工复产。推出“高境 8 条”、高境镇优秀人才激励政策等企业专属服务措施，制定园区企业防疫“二十五度”举措，提出五个方面 18 条措施，加强对镇域内园区、楼宇、企业的防疫工作指导，分行业科学研判分析，全面做好镇域内园区企业复工复产各项工作。二是立足需求，缩短扶持企业周期。疫情期间企业普遍存在现金流紧张问题，将每季度召开的镇产业扶持会议，改成一月一开，将企业每季度申请扶持资金改为每月申请，及时帮助企业解决流动资金短缺困难。同时开通重点企业扶持“一事一议”通道，按照“一企一策”，精准帮扶，帮助企业渡过难关。三是优化环境，加大企业服务力度。精准落实中小企业发展财税支持政策，通过减免房租、缓缴税费等方式，全力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积极推介 2020 年宝山区“1+9”扶持政策，帮助企业申请专项资金；固化“银企对接”长效机制，区域内十余家银行提供普惠金融拳头产品服务清单，长期为高境的企业提供融资方案。围绕人才落户、人才公寓、子女就学等切身利益、实际需求，制定出台镇级人才服务项目清单，为企业解决困难。

2、强化财源建设，夯实发展基础。一是加快盘活载体资源。新业坊通过挖潜，德国亚系总部项目得到有力推进，主体建筑建设和外部装修工程已全部按期于 10 月底顺利结束，及时交付使用，拓展了经济发展空间，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二是抓早盯紧强招商。进一步强化现有重点龙头引领作用，积极发挥溢出

带动效应，推进产业生态和产业链快速形成。年内成功引进爱用宝科技、任诚新材料、如山金融、象新加速器等业内优质企业，进一步提高了产业集聚度和显现度。**三是强化与财税部门密切沟通。**确保税收收入应收尽收，及时入库。全镇上下高度重视经济运行情况，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化解因疫情、经济下行和“减税降费”等各种不利因素，超额完成财政收入目标。**四是主动申请专项支持。**积极向市、区财政争取抗疫特别国债和专项债券，抗疫特别国债和专项债券全部用于防疫物资、保就业、保市场主体等项目支出。

3、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强化财政监督。一是严格按照标准安排预算支出。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培训费、差旅费、会议费等经费管理规定，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优化调整定额标准，完善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做到事前主动介入，事中严格把关，事后强化审核。**二是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及时公开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接受公众和社会监督。

4、完善财政管理体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的要求，继续做好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等民生项目资金保障工作，合理安排各项财政支出。**一是有序推进财政支付电子化改革。**为有效防控电子化业务审核相关风险及廉政风险，建立内部控制体系，将安全责任落实到岗到人，确保资金支付安全。从4月开始对全镇22家行政事业单位推进支付电子化改革工作，已经全部完成财政授权支付电子化。实现了预算单位、财政、银行全方位、全业务流程的电子化管理。**二是持续压缩一般性支出项目。**在年初预算公用经费综合定额已经压减5%的基础上，继续按不低于5%幅度压减一般性支出项目预算(除刚

性和重点之外), 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节减预算额度用于民生保障支出。**三是继续完善政府采购制度。**进一步完善高境镇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及操作规程, 缩短采购信息审核、汇总的时间, 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的工作效率。我镇政府采购(货物、服务、工程)累计5142万元。**四是进一步加强公务卡使用管理。**全镇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执行率比去年同期提高0.26个百分点(达到98.93%)。进一步加强现金管理, 减少现金结算, 堵住资金管理漏洞。**五是有效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清理各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资金以及长期挂账无法支付的其他应付款, 避免资金沉淀闲置。累计收缴存量资金1.55亿元, 纳入镇财政预算统一管理。

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1年财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 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 立足新发展阶段, 贯彻新发展理念, 构建新发展格局, 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 按照市、区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和镇党委决策部署, 擦亮用好“高境科创小镇”品牌, 全面推进“更具魅力的产业创新城区”建设, 要统筹兼顾、有保有压, 进一步优化调整财政支出结构, 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 坚持政府过“紧日子”, 坚决压减一般性支出, 统筹盘活财政资金; 进一步强化零基预算, 规范完善预算编制, 不断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强化预算执行约束, 深化政府采购改革; 进一步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新体系,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进财政预算信息公

开，加快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现代预算管理制度，促进高
境经济持续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和 2021 年全镇主要经济预期目标，参考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and 2021 年度财政收支预测，编制了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公共财政预算

2021 年镇级地方财政收入按照增长 6%编制。全镇镇级地方
财政收入 66800 万元。其中：增值税 39296 万元、企业所得税
8400 万元、个人所得税 9000 万元、城建税 4500 万元、房产税
3500 万元、印花税 2000 万元、土地使用税 104 万元。

按照现行区镇财政体制结算办法，2021 年镇级可用财力预
算 67074 万元，同比增长 6.1%。其中：镇级地方财政收入 66800
万元、转移性收入 10882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 6833 万元、专项
转移支付 4049 万元）、结账支出-1099 万元（援疆援藏及东西部
扶贫上解 226 万元、出口退税定额上解 8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
养老保险上解 334 万元、教育统筹财力补助-1746 万元）、上解支
出 11707 万元（体制上解 8855 万元、转移支付 5%上解 2852 万
元）。

2021 年全镇镇级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支出 67074 万元，比去
年同期增长 6.1%。按照突出重点、确保民生、促进发展、控制
一般性经费增长的工作要求，全年支出安排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 4133 万元。主要用于党务、政府、人大等
事务和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公共安全 46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人民调解工作。

3、教育 10769 万元。确保教育的人员经费和管理运行等支
出，主要用于普及义务教育 6732 万元、学前教育 4022 万元。

4、科学技术 3405 万元。主要用于经济发展中先进制造、

现代服务及高新技术等企业的扶持。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789 万元。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管理及运行经费 554 万元，群众文化体育系列活动 235 万元。

6、社会保障和就业 5029 万元。主要用于社保、民政、老龄、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等支出。安排救助帮扶 220 万元，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管理及运行经费 891 万元，老年综合津贴 400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55 万元（含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

7、卫生健康 4733 万元。主要用于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管理及运行经费 2734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障 1254 万元，人口计划生育 618 万元。

8、城乡社区 10032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管理、社区公共设施建设、社区环境卫生及社会治安综合管理等支出。安排 300 万元用于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安排 5232 万元强化社区管理建设，安排 2731 万元加大社会治安治理力度，安排 1004 万元用于城管执法，安排 271 万元用于网格化管理，安排 376 万元用于城乡建设管理中心。

9、农林水 130 万元。主要用于河道保洁和防汛防台等水利支出。

10、资源勘探电力信息 25776 万元。主要用于经济发展中对企业扶持及招商运行经费。

11、住房保障 123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12、预备费 1000 万元。

2021 年全镇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平衡。

严格落实“艰苦奋斗、厉行勤俭节约”的要求，进一步控制“三

公”经费预算。经统计汇总，2021 年全镇“三公经费”预算 5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下降 27%，其中：公务接待费 21 万元，车辆运行经费 38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2021 年区对镇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预算 146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460 万元。

2、2021 年镇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146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安排支出 1460 万元。

3、2021 年全镇政府性基金当年收支平衡。

（三）确保完成 2021 年财政预算的主要措施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的第一年，各单位、各部门要加强年度预算与“十四五”规划的有机衔接。编制好 2021 年的收支预算，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对于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全镇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因此，2021 年要做好以下四方面工作：

1、凝心聚力谋发展，确保财政收入稳定增长。聚焦扩大税源做大财政收入规模，切实增加可用财力，奠定发展基础。一是千方百计盘空间、推项目。积极扩大高效投资，着力挖潜存量资源，加快推进淘大地块、三邻桥二期、长江软件园二期、中设广场二期等转型项目，全力拓展稳增长发力空间，为高质量发展蓄力增能。二是提前布局抓招商、促增长。主动顺应招商引资的新形势、新政策，有效发挥上级政策的政策支撑作用，特殊时期针对企业的特殊需求，分类形成专项招商信息库，合理引导企业预期，在招新引高上实现新突破。吸引集聚总部机构、龙头企业、功能平台、隐形冠军等高能级项目，积极培育产业链体系，进一步提高产业集聚度和显现度。持续开展“扫楼”，进一步提升落地型企业税收落地率，放大“租税联动”政策效应，重点商务载体单

位面积税收同比实现增长。三是全力以赴优环境、强服务。坚持把优化营商环境贯穿于投资促进工作全周期，为企业量身定制服务内容，全面落实好当前的纾困惠企政策，全力打造“金牌店小二”的品牌服务。着力做好“四个聚焦”，即聚焦重点企业，强化联动走访；聚焦重点环节，提供特色服务；聚焦集中需求，推出专项服务；聚焦重点风险，完善应急机制。借力特色小镇功能建设，进一步加快优化配套服务，体现惠企爱才的温度，全力营造“近悦远来”的营商环境。

2、规范部门预算编制，强化预算执行约束。一是完善预算编制。各部门和单位要落实好预算编制责任主体的职责，将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同步考虑、同步编制，切实细化预算，使预算项目设置更好体现部门职责和重点工作安排。二是严格按批准的预算执行。各部门和单位应严格按照镇人大批准的预算，组织预算单位依法依规执行。严格政府采购行为，杜绝无预算采购、超预算采购。三是规范支出预算调剂和追加。各部门和单位不得自行将不同科目、项目之间的预算资金进行调剂。从严把关部门预算执行中追加事项，除政策性因素和镇党委、镇政府确定的事项外，原则上部门预算不作追加。

3、优化支出结构，统筹财政资金。一是聚焦保障重点支出。筑牢“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底线，做到量力而行，有保有压，促进教育、文化、医疗卫生、养老等社会事业发展。二是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政府继续带头过紧日子，各部门和单位要严格执行经费开支范围和标准，改进会议和培训等形式，从严控制宣传片制作以及大型会议、论坛等活动。2021年继续压减一般性项目支出，继续从严控制“三公”经费，2021年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的分项和总量，

不超过 2020 年预算数。日常公用经费在定额标准的基础上压减 10%，实行总量控制。除基本民生项目外，其他项目支出在 2020 年年初预算基础上一律压减 10%。**三是严格新增资产的配置。**2021 年原则上不安排新增资产，先在单位内部调剂解决。以存量制约增量，以增量调整存量，进一步提高资产配置的科学与合理性。**四是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各部门和单位要进一步清理财政存量资金，避免资金闲置和沉淀浪费。要切实按项目年度用款需求编制预算，努力实现实际用款需求与年度预算安排的精准匹配，有效减少财政资金结转沉淀。

4、强化财政改革引领，促进财政管理水平全面提高。一是**严格执行政府购买服务。**应按照《宝山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和《宝山区区级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的规定，结合部门工作重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实施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宝山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各部门和单位应结合部门职责、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重点，科学编制绩效目标，实现项目预算、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编报绩效目标全覆盖。持续深化绩效跟踪和绩效评价，提升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作为改进管理、完善政策和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对低效、无效项目予以削减或取消资金。